

湖南传统民居

HUNAN TRADITIONAL RESIDENCE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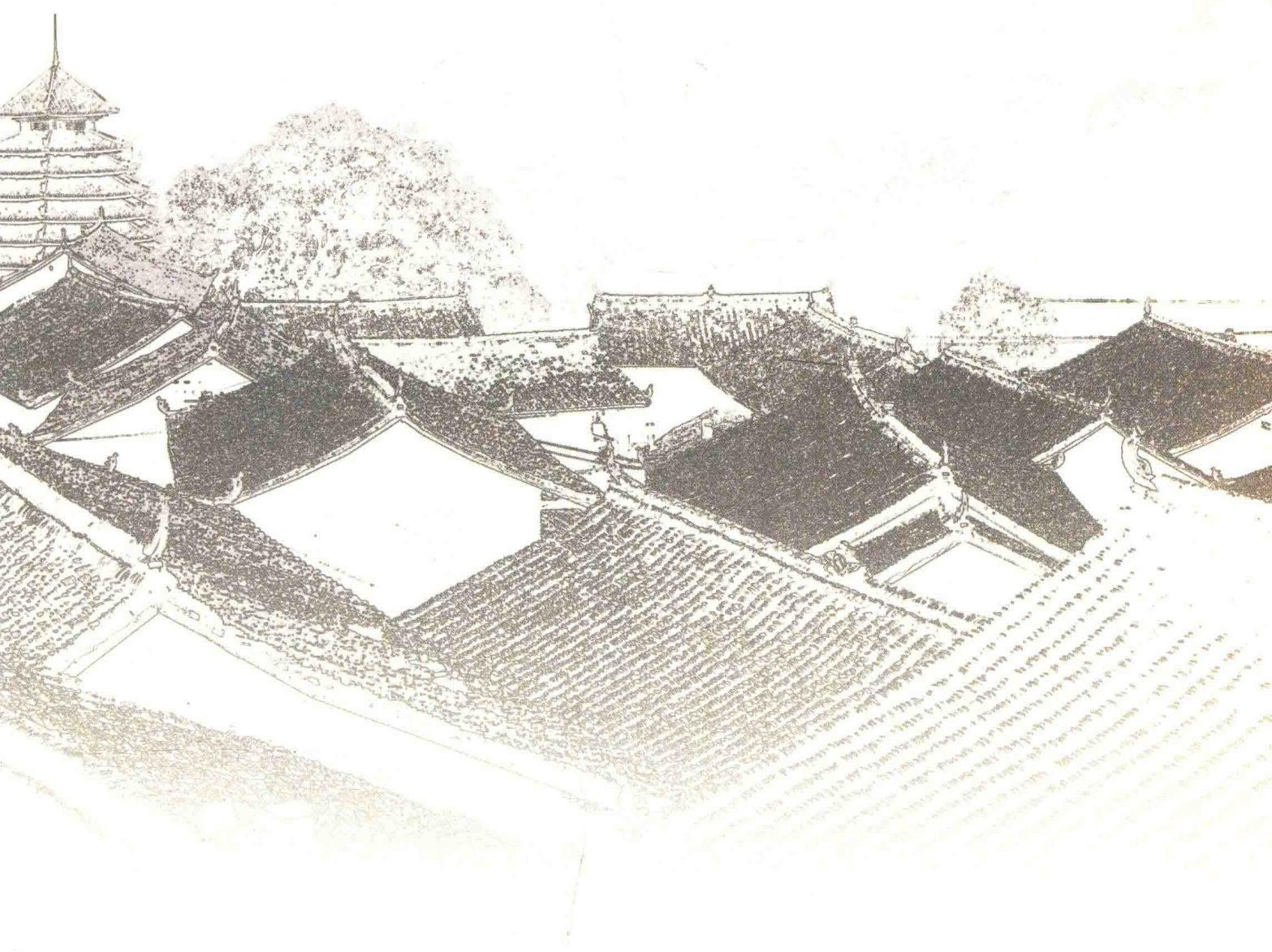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湖南传统民居

HUNAN TRADITIONAL RESIDENCE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编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湖南传统民居 /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编.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7.2
ISBN 978-7-112-20491-5

I. ①湖… II. ①湖… III. ①民居—建筑艺术—研究—
湖南 IV. ①TU241.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037205号

本书由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编写。作者首先对湖南省传统民居的整体特色进行概述,然后从自然条件、历史文化、民居建筑基本特征等方面介绍了不同民族及名人故居的建筑特色。全书共八章,包含70余个民居实例,对其选址与渊源、建筑形制、建造及装饰几方面进行了详细的阐述。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城乡规划、建筑及相关专业的参考资料,供城乡规划与建筑学专业及相关学科的学生参考阅读,同时可供对湖南传统村落有兴趣的读者阅读。

责任编辑:杨虹 尤凯曦

责任校对:李美娜 李欣慰

湖南传统民居

HUNAN TRADITIONAL RESIDENCE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编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海淀三里河路9号)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嘉泰利德公司制版

北京缤索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880×1230毫米 1/16 印张:20 字数:441千字

2017年5月第一版 2017年5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148.00元

ISBN 978-7-112-20491-5

(29996)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编写委员会

主 任 蒋益民

副 主 任 袁湘江 宁艳芳

委 员 黄 立 吴立玖

主 编 何韶瑶

副 主 编 章 为 唐成君

参 编 张梦淼 罗学农 姜兴华 陈 宇
江 嫚 欧阳铎 吴 添 吴晶晶
刘艳莉 张晓晗 张艺婕 陆 薇
党 航 熊申午 刘 姿 赵 亮
易嘉昕 黄逸帆 符文婷 谭 林
石伟佳 肖文静 曹宇驰 鲁 娜
石凯弟 章恒伟 张 衡 王 俊
臧澄澄

前言

我国多样化的地理条件和多民族的人文环境、塑造了丰富多彩、各具特色的传统民居。传统民居是民族的写照，是民族生存智慧、建造技艺、审美意识、宗教伦理等文明成果的集中体现。是世界独特的建筑体系，是民间精粹、国家瑰宝，是难以再生的、珍贵的文化遗产。湖南历史悠久，湖南民居是我国传统民居发展进程中的重要的一环，是中国民居构成中不可缺少的重要部分。透过传统民居的形态能寻找几千年来传统思想、文化和制度留下的深深痕迹。通过触摸湖南的传统民居，可以解读湖南人民在历史上的迁徙足迹、发展历程、政治制度、经济制度、宗教信仰、建造文化等信息，了解湖南特有的民族风俗、家族的盛衰、居者的轶事等。直接地记录这一地区各个历史时期人类的衣、食、住、行等生活状况，反映了经济体制、生产力、生产关系等社会状况，体现了该地区的商业、劳作、宗教、世俗以及建筑文化，揭示了传统哲学思想，道德伦理观念等深层次文化内涵，因而它是民族文化与地域文化的典型体现和物化写照，为研究人类文化发展提供了重要的史料依据，具有高度的文化价值。

湖南地域广阔，不同地形地貌、气候条件和民族文化造就了不同的村落格局和民居形式。在山水秀美、物产丰饶的土地上，汉、瑶、苗、土家等民族世代生息耕作，共同培育了具有浓郁湖湘特色并富有成就的累累文化硕果。湖南各民族传统民居风格迥异、特色鲜明，既是劳动人民智慧的结晶，又是湖南民族文化的表现和社会历史的见证。众多民居质朴无华，与自然和谐相处，充满了旺盛的生命力，至今仍与当地的现代生活息息相关且融为一体。因此，传统民居丰富的历史价值、文化价值、艺术价值和科学价值一直为人们所重视并在不断被探索。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十分重视传统文化的发掘、保护和利用，组织湖南大学编撰了《湖南传统村落》、《湖南传统民居》、《湖南传统建筑》系列丛书。《湖南传统民居》一书旨在收集整理湖南地区的传统民居，重新回归本源，进而对湖南地区的建筑文化进行深层次的剖析与研究，发扬传

承湖南地区传统建筑的优点，为此后的建筑设计提供灵感，同时这也是寻找中国传统民居建筑发展出路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书通过对湖南省境内七十多个民居建筑进行调研与测量，绘制、整理收集了大量湖南传统民居的一手资料，并按照汉族和少数民族传统民居分类进行介绍，用一幅幅优美的民居画卷展现风韵独具的湖南传统民居建筑的文化精粹。本书图文并茂、力求客观、系统、详实地介绍湖南传统民居的风貌和特征，使读者对湖南现存的传统民居建筑有一个较为全面整体的了解。

组成基本内容：

1. 第一章对湖南省传统民居发展、类型和特征进行综述；第二章汉族地区传统民居；第三章土家族地区传统民居；第四章侗族地区传统民居；第五章苗族地区传统民居；第六章瑶族地区传统民居；第七章其他民族、其他形式民居；第八章名人故居，共八章。从该地域传统民居的自然资源、历史文化、建筑形态等方面对湖南地区民居按地域和民族分类进行介绍，并附以民居案例和扼要的文字说明与基本数据，包括其历史、选址、布局、结构、装饰、生活等内容。

2. 各民居建筑均配有数张彩色照片。

3. 有代表性的民居建筑另附平、立、剖面 and 轴测线图以加强内容的完整性。

本书的编写得到了湖南省各地、市、州、县建设局及各传统村落村委会的鼎力支持，在此要特别感谢湖南省政协文史委、湖南省文物局及湖南省各地、市、州和县文物局、长沙市规划局及杨正强等为本书撰写提供宝贵的图片。

001	—	015
—		—
013		113

前言

第一章 湖南传统民居发展、类型及其特征

第一节	地理和气候 / 002
第二节	历史人文 / 003
第三节	分布和选址 / 005
一、分布	/ 005
二、选址	/ 005
第四节	湖南传统民居的类型及其基本特征 / 006
一、以民族分类	/ 006
二、以使用用途分类	/ 008
三、以空间形态分类	/ 009
四、以结构方式分类	/ 010
第五节	湖南传统民居的价值 / 011
一、历史文化价值	/ 011
二、科学价值	/ 011
三、艺术价值	/ 012

第二章 湖南汉族传统民居

第一节	汉族传统民居综述 / 016
一、自然条件	/ 016
二、历史文化	/ 017
三、民居建筑基本特征	/ 018
第二节	汉族传统民居实例 / 025
一、浏阳市大围山镇楚东村锦授堂	/ 025
二、浏阳市大围山镇楚东村楚东山大屋	/ 030
三、岳阳市平江县虹桥镇平安村冠军大屋	/ 033
四、岳阳市岳阳县张谷英村张谷英大屋	/ 034
五、益阳市安化县江南镇洞市陈氏花屋	/ 041
六、益阳市安化县南金乡将军村滑石寨陈宅	/ 043
七、衡阳市衡东县甘溪镇夏浦村萧家大屋	/ 046
八、衡阳市衡东县高塘乡高田村田垌大屋	/ 050
九、衡阳市衡东县高塘乡高田村新大屋	/ 054
十、邵阳市邵东县杨桥乡清水村荫家堂	/ 056
十一、邵阳市绥宁县李熙桥镇李熙村于家大院	/ 060
十二、湖南省武冈市双牌镇浪石村刘家老宅	/ 063
十三、永州市富家桥镇干岩头村周家大院	/ 065
十四、永州市宁远县禾亭镇小桃源村裕后堂	/ 069
十五、永州市祁阳县潘市镇龙溪村李家大院	/ 072
十六、郴州市桂阳县魏家村官厅	/ 078
十七、郴州市桂阳县洋市镇庙下村民居实例	/ 082
十八、郴州市汝城县外沙村民居实例	/ 087
十九、郴州市宜章县白沙圩乡腊元村民居实例	/ 093
二十、郴州市永兴县板梁村刘绍苏厅	/ 099
二十一、怀化市鹤城区芦坪乡尽远村陈氏老宅	/ 104
二十二、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泸溪县达岚镇岩门村康家大院	/ 106
二十三、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古丈县岩排溪村吊脚楼	/ 109

115

第三章 湖南土家族传统民居

149

第一节 土家族传统民居综述 / 116

一、基本概况 / 116

二、历史文化 / 117

三、民居建筑形态 / 117

第二节 土家族传统民居实例 / 123

一、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古丈县红石林镇老司岩村杨家大宅 / 123

二、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龙山县靛房镇万龙村向家大院 / 127

三、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龙山县里耶镇长春村胡家大院 / 130

四、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龙山县苗儿滩镇六合村朱家大院 / 134

五、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龙山县苗儿滩镇惹巴拉村向家大院 / 136

六、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龙山县苗儿滩镇树比村冲天楼 / 140

七、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泸溪县浦市镇余家巷周家大院 / 145

八、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永顺县和平乡双凤村彭家大宅 / 146

151

第四章 湖南侗族传统民居

183

第一节 侗族传统民居综述 / 152

一、基本概况 / 152

二、民居建筑形态 / 152

第二节 侗族传统民居实例 / 163

一、邵阳市绥宁县东山镇东山村燕宁屋 / 163

二、邵阳市绥宁县黄桑坪苗族乡上堡村杨家宅 / 166

三、怀化市会同县高椅乡高椅村横仓楼民居 / 170

四、怀化市通道县黄土乡皇都侗族文化村欧宅 / 172

五、怀化市通道县黄土乡皇都侗族文化村吴宅 / 175

六、怀化市通道县双江镇芋头村杨宅一 / 178

七、怀化市通道县双江镇芋头村杨宅二 / 180

第一节 苗族传统民居综述 / 186

- 一、基本概况 / 186
- 二、民居建筑形态 / 186
- 三、细部与材料 / 192

第二节 苗族传统民居实例 / 198

- 一、湖南省邵阳市绥宁县关峡苗族乡大园村民居实例——秀才屋 / 198
- 二、湖南省绥宁县寨市乡正板村镇民居实例——杨家宅 / 204
- 三、湖南省凤凰县都里乡拉毫村保家碉堡 / 206
- 四、吉首市社塘坡乡齐心村民宅 / 209
- 五、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保靖县金洛河村民居实例——石宅 / 213
- 六、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凤凰县麻冲乡竹山村民居实例 / 216
- 七、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凤凰县山江镇黄毛坪村民居建筑实例 / 219
- 八、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凤凰县山江镇早岗村民居实例 / 223
- 九、湘西苗族自治州古丈县默戎镇龙鼻村民居实例——石家大屋 / 227
- 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保靖县夯沙村民居实例 / 229
- 十一、怀化靖州自治县三锹乡地笋苗寨民居实例 / 232
- 十二、怀化沅陵县借母溪乡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 235

第一节 瑶族传统民居综述 / 240

- 一、基本概况 / 240
- 二、民居建筑形态 / 240
- 三、细部与装饰 / 245

第二节 瑶族传统民居实例 / 248

- 一、怀化市溆浦县葛竹坪镇山背村民居实例——胡宅 / 248
- 二、隆回县虎形山瑶族乡崇木函村建筑实例——沈氏住宅 / 250
- 三、隆回县虎形山瑶族乡大托村建筑实例 / 253
- 四、永州市江永县兰溪瑶族乡勾蓝瑶寨民居实例 / 255

第一节 湖南其他民族民居 / 262

一、其他民族民居综述 / 262

二、其他民族民居实例 / 264

第二节 湖南其他形式民居 / 267

一、其他形式民居综述 / 267

二、其他形式民居实例 / 268

第一节 名人故居综述 / 280

一、名人故居的价值与意义 / 280

二、名人故居的分布与类型 / 280

三、名人故居的开发与保护 / 281

第二节 名人故居实例 / 281

一、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黄兴镇实例——黄兴故居 / 281

二、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高桥镇中南村——柳直荀故居 / 282

三、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果园镇田汉村实例——田汉故居 / 282

四、湖南省浏阳市中和镇苍坊村实例——胡耀邦故居 / 285

五、湖南省浏阳市北盛镇马战村实例——王震故居 / 286

六、湖南省宁乡县城西沙田乡长冲村实例——何叔衡故居 / 286

七、湖南省宁乡县花明楼乡炭子冲实例——刘少奇故居 / 288

八、湖南省湘潭市韶山市韶山乡韶山村实例——毛泽东故居 / 290

九、湖南省湘潭市湘潭县白石镇杏花村实例——齐白石故居 / 291

十、湖南省衡阳县洪市镇礼梓村实例——夏明翰故居 / 292

十一、湖南省邵阳市隆回县司门前镇学堂弯村实例——魏源故居 / 294

十二、湖南省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枫木村实例——粟裕故居 / 296

十三、湖南省娄底市双峰县荷叶镇富村实例——曾国藩故居 / 298

十四、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凤凰古城实例——熊希龄故居 / 302

十五、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凤凰古城实例——沈从文故居 / 304

第一章

湖南传统民居 发展、类型及 其特征

- 地理和气候
- 历史人文
- 分布和选址
- 湖南传统民居的类型及其基本特征
- 湖南传统民居的价值

第一节 地理和气候

湖南省位于我国东南腹地，长江中游地段，北与湖北相接，东部毗邻江西，南接广东省与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边与重庆、贵州相邻，湖南处于东经 $108^{\circ}47' \sim 114^{\circ}15'$ ，是连接沿海省与西部内陆省的重要桥梁。全省的土地面积共有 21.18 万平方公里，占到了中国国土面积的 2.2%，在全国各个省市面积中居第 10 位。因其在洞庭湖之南，故名曰“湖南”，又因湖南省内最大的河流——湘江贯通南北，故而称湖南为“湘”。湖南东南西三个方位都是群山环抱，其境内中部与北部低平，最终形成了一个朝向北部江汉平原的马蹄形盆地。湖南地区主要为山地地形，其境内山地约占到了省内总面积的一半以上，其他类型的地形，比如：平原、盆地、丘陵、水域只占到了省内总面积的 50%。湖南省境内的主要山脉有雪峰山、武陵山、幕阜山、罗霄山及南岭山脉。省内最高峰为酃峰，位于株洲市的炎陵县，海拔 2122 米；其境内的海拔最低点位于临湘市的黄盖镇，海拔仅为 21 米。境内最大的湖泊为洞庭湖，也是全国四大淡水湖泊之一，境内最主要的河流有湘江、资水、沅江、澧水，四大河流由西南向北汇聚到洞庭湖，经岳阳城陵矶注入长江。

湖南复杂的地形地貌造就了气候多样性。湖湘之地三面环山、北部有马蹄形的平原地带，湖南地貌的基本轮廓是东、南、西三面环山，中部山丘隆起，岗、盆珠串，北部平原、湖泊展布，呈朝北开口的不对称马蹄形盆地。这样的地形特征使得湖南地区雨、热等气候要素等值线打破了与纬线吻合的一般规律，洞庭湖平原及河谷地区以及衡邵盆地少雨，雪峰山、幕阜山、九岭山和湘东南山地的迎风面降雨居多；洞庭湖平原、衡邵盆地与河谷地带高温偏高，这一规律由北方向东、西、南三面递减。

在湖南的广大山区地区，气候的垂直分布现象明显，由于海拔每升高 100 米，温度降低 $0.44^{\circ}\text{C} \sim 0.58^{\circ}\text{C}$ ，为此湖南的山地地区，地形越复杂温度差越大，与此同时年降水量差别也较大，复杂的地形地貌造就了湖南省地区多样的气候特征。总的来说，湖南省气候温和，四季分明；热量充足，降水集中；春温多变，夏秋多旱；严寒期短，暑热期长。

湖南传统民居徜徉在三湘四水的自然环境之中，在湿润温和的自然条件下，逐步演变并发展，经历了数千年的劳动锤炼和生活选择，留存至今，作为传统乡村聚落和居住空间的历史遗存，每栋建筑成为诠释过去农耕时代特定生活方式及其文化习俗的空间文本，将其时代特征、建筑技艺和民族习俗等建筑文化特色展现得淋漓尽致。“一方风土造就一方文化”，湖南民居与北方民居相比较，显得较为轻盈、通透；与江南沿海地区民居相比较，则显得朴实、粗犷。在湖南又由于城乡之间、贫富之间、地区之间、民族之间形成的种种差别，呈现出传统民居的千姿百态、丰富多彩的风貌，是一份值得细细品读的可贵文化建筑遗产。境内群山连绵，湖泊星罗棋布，物产丰富。高原山地、丘陵平原俱存；湿润多雨、冬冷夏热、光照充足、温差变化大；民族众多、人口分布不均。

正是这些特有的历史、文化、自然、地理、气候及多民族并存等因素,形成了湖南传统民居分布广泛、类型丰富、形态多样、布局自由等特征,成为今天湖南地区宝贵的文化财富,也是中国传统建筑文化遗产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陆元鼎在《中国民居建筑》中认为民居“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不同民族在不同时代和不同环境中生存、发展的规律”,“反映了当时当地的经济、文化、生产、生活、伦理、习俗、宗教信仰以及哲学、美学等观念和现实状况”。

中国民居作为中国传统建筑的一个重要类型,与人们的生活关系最为密切。湖南省境内民居与邻省地区、民族建筑相互影响,从而形成一大批有湖湘特色的民居建筑。

第二节 历史人文

湖南是我国古代文明发达地区之一。古老的祖先在这里生存、繁衍和发展。湖南地区在旧石器时代就有古人类活动,距今 8000 多年前,原始人群已栖息于湖南广阔的地区,并转入以农业和家畜饲养经济为主的定居生活。距今 5000 年以前的新石器时代就有先民开始定居生活。大约公元前 1500 年左右,湖南地区原始社会开始解体,逐步向阶级社会过渡。历史记载中的上古时代,包括湖南大部分地区在内的洞庭、彭蠡(今江西省鄱阳湖)之间,形成以“三苗”国著称的强大部落联盟。今天的长沙是古三苗国分布、活动的重要地区。《战国策》载:“昔者三苗之居,左彭枝之波,右洞庭之水”。司马迁说:“三苗在江淮、荆州”。

在中原文化的影响下,大约从商中叶开始湖南进入青铜时代。长沙出土的大批商周青铜器,大多具有很高的工艺水平,富有鲜明的地方色彩和浓郁的越族风格,充分显示了长沙商周先民的聪明才智和创造能力。从春秋开始,楚国势力越过长江、洞庭湖进入湖南。至战国中期,全省均属楚国统辖。在中原文化影响下,融合原有土著文化,形成风格独特的楚文化。楚人的进入,使长沙的社会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经过数百年的战争,长沙古越人消失了,楚人成为长沙居民的主体;朴实淳厚的古越文化也为楚文化所替代。楚人的南来,又传入了中原和江汉地区先进的生产工具和生产经验,使长沙地区进入了铁器时代,促进了长沙的开发。这时的楚国已完成了从奴隶社会到封建社会的转变。春秋、战国时代湖南属于楚国苍梧、洞庭二郡,瓦、砖等建筑材料的大量使用,夯土技术、木构技术开始发展,如聂市古镇、里耶古城等。民居木构件、装饰以及色彩呈现出较为明显的楚文化影响。到了汉代,木架建筑渐成熟,砖石建筑、拱券结构得到发展,如已经发掘出马王堆汉墓遗址和长沙汉代北津城遗址。

自秦汉统一的封建国家建立后,湖南各族人经济文化获进一步发展。马王堆汉墓的发掘,所出土的帛书、帛画、丝织品、漆器等,说明湖南工艺和文化水平在楚国传统的基础上得到进一步发展。

汉代政治家贾谊,于前元四年(公元前176年)居长沙3年,留有名篇,脍炙人口,人称其为“贾长沙”,故湖南又有“屈贾之乡”的美名。至南北朝时,出现了“湘州之奥,人丰土闲”的景况。洞庭湖区在西汉时仅有2郡6县,至梁时已增至7郡16县,可见其开拓建设之速。唐代的湖南已是“地称沃壤”。五代马殷立国湖南,贸易发达,茶叶大量外销,闻名遐迩。但宋代以前湖南的发展,主要还是集中在洞庭湖地区和湘江流域。沅水、资水上游和湘西、湘南山区还比较落后。至唐代,湖南不少地方仍作为贬谪流放之所,被人视为畏途。南北朝至隋唐,是湖南地区建筑发展时期。唐代宗广德年间在衡州置湖南观察使,这一时期,中国传统建筑持续发展,都城、宫殿均系在前代基础上持续营造,受中原文化的影响,合院式住宅在湖南开始发展,且盛唐以后不断增多,达到建设的高峰。

宋元时期,宋代是一个转折点。建筑技术与艺术有很大的提升与突破。洞庭湖区和湘江流域大力发展水利工程,大规模进行田地垦殖,发展农业生产。北宋末年,湖南人口增至570多万。宋代全国有四大书院,湖南即得其二。据统计,南宋末,湖南共有书院51所。明、清时书院、学宫更为兴盛,入仕举子日益增多。城市与农村的经济活力逐步增强,村落成为独立而完整的地域生活单位以及行政组织单位。湖南地区出现了以抬梁式为内部梁架结构的民居,并逐步与穿斗式建筑相融合,进而形成了较多的穿斗抬梁混合结构房屋。民居四面屋顶相交接,中间围合成较小空间形成“天井”,并以夯土墙和栅墙围护,屋面多为悬山瓦屋面。

经过元末明初的战乱,到清朝嘉庆年间,人口恢复发展到一千八百余万人。明时已有“湖广熟,天下足”之说。与经济发展同步,文化教育也获长足发展。明清时期湖南属湖广布政使司,辖地在今湖南境的有岳州府、长沙府、常德府、衡州府、永州府、庆府、辰州府7府和郴州、靖州二州及永顺军民宣慰使司、保靖州军民宣慰使司二司。市镇大量兴起,传统民居建筑发展迅速,木结构技术不断进步,穿斗抬梁混合结构房屋不断发展,并且大量使用砖砌的围护结构而不用挑檐方法来保护外墙,因此悬山顶民居逐渐减少,代之以硬山顶,其中最重要的一点是清代封火山墙的出现,民居建筑开始出现各种优美的造型与样式,到清末民初,砖木结构的民居房屋的建设达到鼎盛时期。目前,湖南省境内保存下来的民居多为此时所建。这一时期,现存大量的传统建筑,如溆浦崇实书院。明朝时期有张谷英村、正板村(苗)、天堂村(侗)、梅山村、溪里魏家村等传统村落;清朝时期有崇木幽村(瑶)、李熙村、五宝田村(瑶)、溪口村湾里(苗)、板梁村、河山岩村、五宝田村(瑶)、溪口村湾里(苗)等传统村落。

近代,湖南成为思想文化发展的中心地区,有历史学家称:“清季以来,湖南人才辈出,功业之盛,举世无出其右。”鸦片战争前,邵阳人魏源被称为“第一个睁眼看世界的人”,著有《海国图志》,第一次向国人介绍西方国家的情况,并提出“师夷之长技以制夷”,在思想上对中国当时及以后产生了重大的影响。随后涌现出了被称为“中兴名将”的湘军首领曾国藩以及其后的左宗棠、谭嗣同、黄兴、宋教仁、熊希龄等名人志士,他们的故居成为湖南近代民居的一个特殊类型,资源极为丰富,有着较大的研究与保护价值。

第三节 分布和选址

一、分布

纵观湖南的山川平原，处处可见传统民居的踪影。其分布特点可归纳为“大分散、小聚集”。湖南省地域广阔、山清水秀、物产丰饶、民族众多，境内民族除汉族外，在内南地区还聚居着以土家族为主的少数民族，加之湖南地处中部，自古就是八方会聚之地，水陆交通发达，人口迁徙频繁，文化交流密切，导致了湖南传统民居的种类繁多，形式多样，分布广泛，可谓“大分散”、“小集聚”。因经济、交通、民族等因素，湖南某些地区的传统民居相对集中，数量较多，呈现出“小集聚”的分布特点。如湘东南地区盛产茶叶，产生了一批以茶叶生产为主的小城镇，至今仍遗留了大量的传统民居住宅；又如湘西境内山峦丘岗起伏，山地约占一半，丘陵岗地约占三分之一，平原较少，形成山重水复的地貌特点，苗族、土家族为主的聚居点以他们的勤劳与智慧创造出了“吊脚楼”这一独特的民居建筑形式。

二、选址

湖南复杂的地形地貌造就了气候的多样性。湖湘之地三面环山、北部有马蹄形的平原地带，湖南地貌的基本轮廓是东、南、西三面环山，中部山丘隆起，岗、盆珠串，北部平原、湖泊展布，呈朝北开口的不对称马蹄形盆地。境内山峦丘岗起伏，山地约占一半，丘陵岗地约占三分之一，平原较少，形成山重水复的地貌特点，俗称“七山一水二分田”——土地分配大约为十分之七的山、十分之一的水，剩下的为耕地。河谷纵横密布，5公里以上大小河川达5000多条，形成湘、资、沅、澧四大水系，支流遍布全省。

湖南省水资源丰富，省内河网密布、水系发达，5公里以上河流5341条，河流总长度9万公里，淡水面积为1.35万平方公里。湖南地区有四季分明的气候。湖南民居具有天然置身于山水之间，逐山而居、逐水而居的优越性。从地理条件看，湖南民居的选址除了平地型还有山地型和沿河型两种。

山地选址型：山地民居多坐落于隘口、交通要道、山谷、山麓旁。山地民居以分散为特点并与陆路交通的关系较为密切，特别是四通八达的道路交会点是物资集散之地，容易集聚发展为较大的民居群。山谷和山麓，既便于灌溉又利于排水，也是产生和形成民居的最佳地段。五宝田村（瑶）、溪口村湾里（苗）等恰好反映了这一特征。

沿河选址型：河岸村落多坐落于河曲凹岸、河口、河流冲积河滩地等。丰富的水资源直接关系到农业生产的发展，同时，也是人们生存的必不可少的前提条件。这类村落随着经济的发展多成为集镇或区域性的经济中心，如湘西凤凰的沱江沿河等地民居都是逐水而居的村寨与古镇。

第四节 湖南传统民居的类型及其基本特征

民居是中国建筑历史上对民间居住建筑的称呼，它与官式建筑不同，受“法式”、“则例”等国家规定的限制较少，主要是依照自然环境、历史文化和民间的传统建筑艺术，从不同的经济条件出发，根据不同的生活习惯和生产需要，因地制宜，就地取材修建起来。潘谷西在《中国建筑史》中写道：“住宅是指用于居住功能的建筑，民居则包含住宅及由此而延伸的居住环境。”本书中的湖南传统民居是指在湖南省境内现存的传统建造体系的民间居住建筑，包括各地居民的住宅、店宅以及外部历史空间环境。湖南的传统民居建筑继承了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融合了多民族的创造智慧，成为我国传统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又由于地理条件、文化历史、民族习俗的差别，表现出其地方性、时代性、民族性的特点，在共性中体现出湖湘文化的个性特色。

湖南传统民居植根于湖南的人文、地理环境，在形式、功能上跟北方民居不同，显得通透、轻巧，湖南传统民居建筑内容和内涵极为丰富，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宝库。它蕴藏着无尽的文化思想、建造方法与技术、装修装饰艺术、地域传统特色等各方面的信息与知识，因此民居有着多种分类方法，如按功能分类、按结构分类、按地域分类、按民族分类。就目前有关中国传统民居的分类方式看，最多的是以地域和民族来进行分类。本书是按民族分类的方式来介绍湖南传统民居的自然历史地理环境、建筑形制和材料装饰等特征。其他分类方式还有按功能使用用途分类、按空间形态分类、按结构分类等分类方式。

一、以民族分类

湖南是多民族省份，有汉族、土家族、苗族、瑶族、侗族、白族、回族等 50 余个民族，其中世居的有汉、苗、土家、侗、瑶、回、壮、白族等 9 个民族。湖南汉族的历史源远流长，是本省的古老民族，人口约占全省的 90%，普遍分布在全省各个地区。世居少数民族大多数居住在湘西、湘南和湘东山区。少数民族人口共 680 万，占湖南省总人口的 10% 左右，大多聚居在湘西和湘南山区，少数杂居在湖南省各地。湖南的少数民族以土家族、苗族、侗族和瑶族的人数最多，共约 456 万，占少数民族总数的 95%，是湖南地区四大少数民族。其中土家族主要聚居在湘西北；苗族主要聚居在湘西和湘中部分地区；瑶族主要分布在湘南部分地区。这些少数民族在湖南具有悠久的历史，居住比较集中，更有其传统特色和建筑特点。其他少数民族人数较少，进入较晚，建筑已多采用汉族传统形式，差别较少。

（一）土家族

湖南省土家族人口约 264 万人，主要分布在湘西自治州和张家界市所辖的各县、市、区以及湘西的龙山、永顺、保靖、桑植、古丈，常德市的石门，怀化市的沅陵、溆浦等县。“西兰卡普”（依

自然色谱而精织的特有手工艺品)和摆手舞一起被称作土家族人民的艺术之花。土家族聚族而居,十多户、数十户至百余户结为村寨。吊脚楼为土家人居住生活的场所,多依山就势而建。住房多为木屋瓦房结构。土家族转角楼建筑特色别具一格,转角楼在正屋的左右两端,向前延伸,楼上有伸出的悬空走廊,下有雕刻的悬空柱脚,称为“吊脚楼”;走廊外沿两边,檐角翘起,雄伟壮观,建筑工艺奇特,故有“山歌好唱难起头,木匠难起转角楼”之说。其中湖南永顺老司城、溪州铜柱是国家重点保护文物。

(二) 苗族

湖南省苗族共约192万人,主要分布在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的花垣、凤凰、吉首、保靖、古丈、泸溪以及邵阳市的城步、绥宁和怀化市的麻阳、靖州、会同等县、市。苗族是个能歌善舞的民族,其音乐、舞蹈和戏剧等具有悠久的历史。苗族聚族而居,村寨位于山腰和山脚,也有的分布在山头或平坝,房屋廊檐相接。村寨少则数户,多则数十户、上百户。坐落于山水之间,有“千户苗寨”的美称。湘西苗族聚居区多木质结构的平房,房屋坐北朝南,有一字形和倒凹形。此外,也有建楼房者,称吊脚楼。湘西南城步、靖州、绥宁等地苗族多建造吊脚楼房,古称“干阑”,为三层重檐的木质榫卯结构。人住楼上,楼下关养牲畜和安置厕所、灰堆,多4排3间。楼上有较宽的走廊,走廊与中堂相连,宽敞明亮,进出方便。走廊靠檐边有带靠背的长条板凳,供热天乘凉休息。

(三) 侗族

湖南省侗族共有约84万人,主要分布在怀化市的通道、新晃、芷江县,新晃、芷江属北部侗族聚居区,开发较早,经济、文化较为发达。靖州、会同和邵阳市的绥宁,怀化市的通道、靖州属南部侗族聚居区,仍保留古老的经济、文化生活,具有浓郁的民族特色。侗族擅长石木建筑,鼓楼、风雨桥造型独特,是其建筑艺术的结晶,在侗族集聚的村寨,都会建有一座高大、古朴、典雅,造型各具特色的木结构建筑“鼓楼”。通道侗族自治县的马田鼓楼,芋头侗寨古建筑群和坦坪风雨桥为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侗族傩戏入选了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侗族多聚族而居,寨内一般数十户,多至数百户。房屋均廊檐相接,鳞次栉比。通道、靖州侗族喜楼居,房屋多是干阑式木楼。一般分为三层,高约六七米,全用榫卯嵌合,通称吊脚楼。新晃、芷江侗族多住木质结构的两层长方形开口屋。

(四) 瑶族

湖南省瑶族约有70多万人,主要分布在永州市的江华、江永、蓝山、宁远、道县、新田,郴州市的汝城、北湖区、资兴、桂阳、宜章等县,邵阳市的隆回、洞口、新宁,怀化市的通道、辰溪、洪江、中方,衡阳市的塔山以及株洲市的炎陵等县,也有小的聚居区。瑶族聚居区沟壑纵横,溪河密布,水力资源和地下资源丰富。瑶族妇女精于织染和刺绣、挑花、编织和雕刻,尤其是刺绣构思精巧,针工精细,和谐美观,别具一格,花瑶挑花等入选了湖南省第一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